

泸州佳和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年产量 30 万方湿拌砂浆生产线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1 月 08 日，泸州佳和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根据《年产量 30 万方湿拌砂浆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泸州市龙马潭区双加镇双加社区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将原有预拌混凝土 HZS120 型生产线中左侧的 1 条生产线改建为年产 30 万 m³ 的湿拌砂浆混凝土生产线，包括操作室及相关配套设备。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 年 9 月，泸州佳和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委托泸州尚阳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产量 30 万方湿拌砂浆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1 月 25 日取得泸州市龙马潭生态环境局《关于年产量 30 万方湿拌砂浆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泸龙环建函【2019】111 号）。

（三）投资情况

公司在日常营运过程中，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项目实际建设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24.7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24.7%。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1 条 HZS120 型湿拌砂浆生产线）、辅助工程（地磅、磅房、道路、截洪沟、围墙、实验室、食堂）、公用工程（供水、供电、排水）、储运工程（原料堆场、筒仓）、办公及生活设施（综合办公楼）、环保工程（导流沟、雨水收集池、清水池、三级沉淀池、污水预处理池、雾炮机、喷淋

装置、洗车平台、沉砂池、除尘器及其他废水处理系统、废气处理、噪声处理系统、固废）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对现场的调查和勘察，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及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本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与环评拟建设内容一致，本项目的建设变动情况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通过密闭螺旋输送水泥；密闭皮带机和提升机输送机砂；加强对输送设备的检修、维护的方式减少输送装置产生的粉尘；仓底采用负压吸风收尘装置，与仓顶呼吸孔共用一台布袋除尘器，布袋除尘器设置于筒仓仓顶，筒仓呼吸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入封闭厂房内无组织排放；在搅拌机上方设一台专用除尘器，搅拌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排入封闭厂房内无组织排放；车辆限速行驶，道路两侧安装旋转固定喷淋装置，严禁超载，进出厂区车辆冲洗的方式降低汽车扬尘；封闭堆场，设置移动式雾炮机定期喷淋，减少砂石堆放周期，降低物料装卸高差、装卸速度，设置专职保洁员负责整个场地及进出口路面的保洁、清洁工作降低堆场扬尘和装卸起尘。

（二）废水

项目运输车辆清洗水经砂石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洗车或生产；罐车内部清洗水、搅拌机清洗废水、实验室废水经三级沉淀池+砂石分离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场地暴雨雨水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三）噪声

项目通过合理平面布置，将主要工作区设置于远离敏感点的位置，厂区内做好绿化，厂界四周设置围墙；选择低噪声设备，设备设置基台减震、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风机安装消声器；定期在皮带输送机、提升机等设备滚轴处加润滑

油，生产期间对设备定期检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平整路面，降低车速行驶；生产设备设施置于封闭式构筑物内；加强管理，制定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强化行车管理制度，设置降噪标准，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驶；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降低铲装高度，减少铲装频次的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沉淀物砂石回收利用，泥浆经压滤机处理后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实验室弃块收集后外运做铺路材料；洒落物料收集后回用于生产；除尘器收集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环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监测结果及环保设施处理效率如下：

1、废气

经检测，验收检测期间，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1#项目西南侧厂界处、○2#项目南侧厂界处、○3#项目东南侧厂界处、○4#项目东南侧厂界处”中检测项目“颗粒物”最大浓度符合《四川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864-2021 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浓度限值。

2、噪声

经检测，验收检测期间，噪声检测点位“▲1#项目东侧厂界外约 1 米，高于围墙约 0.5m 处、▲3#项目西侧厂界外约 1 米，高于围墙约 0.5m 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4 类标准限值；检测点位“▲4#项目南侧厂界外约 14 米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检测点位“▲2#项目北侧厂界外约 10 米处”2024 年 08 月 03 日昼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

4、污染物排放总量

结合环评报告和环评批复均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因此，本项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采取了施工废气、施工噪声、施工废气、施工固废的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营运期噪声、废水、废气、固废未发生扰民情况，合理处置，对外环境无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产工艺、处理规模、污染物治理设施等未发生重大变动。本次验收内容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落到了实处。验收监测期间，废气达标排放，噪声对周围环境敏感点影响较小，废水和固体废物采取有效的收集、暂存措施，去向明确。项目环境管理体系健全，建设期间和生产期间未发生环保投诉和环境污染事故，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设施、措施和要求。本次验收内容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同意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对生产设备、环保设施的管理、维护和保养，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泸州佳和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8 日

附件 1

泸州佳和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年产量 30 万方湿拌砂浆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环评单位						
验收编制单位						
环保 技术专家						